

第一章、緒論

第一節、研究動機與目的

正如瓦特發明蒸汽機時，沒有預料到工業革命就此開始，美國國防部也沒有想到，當初為確保軍事通訊在美蘇交戰時不受影響所發明的蜂巢式網路，會對全球資訊溝通產生這麼大的影響。自保羅·拜倫(Paul Baran)於一九六〇年代中期發明網際網路以來，現代人生活幾已離不開網路，金融全球化、網路下單、突破資訊封鎖，網路不只是大眾傳媒，更是個人化的溝通管道。然而同樣的，網路也使全球資本市場從看不見的手轉變成無法掌控的大鐵錘¹，腥煽暴力的言論肆意流傳，最重要的是網路在個人化的前提下，促使國家角色日益隕落，引發了嚴重的認同問題²。物質的進步總是帶給人類歷史意想不到的變化，相較而言，社會科學學者對此所進行的研究，正好像在收拾殘局、陷於事後諸葛亮的無奈。

本研究的第一個動機就是希望以網際網路的觀點，使一向以國家為中心的市民社會理論有一較前瞻的研究。網路對社會人文最直接的影響，在其跨越時空障礙的聯絡方式，以巨集觀的歷史眼光來看，就能瞭解由快馬到火車再到飛機，面對面接觸的時間縮短的有多快，而網際網路的出現，則使地理疆界的限制瞬間消逝，只要有線路架設，陌生人隨時可成為知心的網友。

研究市民社會的學者因此產生了一種想法，似乎網路可穿透威權國家的言論封鎖，使抬面下的流言轉化成公開議論的言論，而網路愈普及、使用者層面愈廣，這種言論廣場的作用也愈大，一個獨立不受國家掌控的市民社會就可因此促成³。然而市民社會與國家是相依附的，強調跨越國界、時空的網路，又如何能形塑市民社會呢？其次，網際網路是溝通互動的個人化傳媒，它的連結型態是網絡、無定性的，非任何一種組織模式，嚴格說來多元文化也不足以形容之，這又怎麼促成公共領域的發展？最後，網路的社群性使得言論思考易趨極端，而使用者在網路上的發言也並非是公意的尋求，而多屬認同的歸屬，難以歸結的言論也並非

¹ 喬治·索羅斯(George Soros)，*開放社會 - 全球資本主義大革新*（臺北：聯經，2001年），頁88~100。

² 曼威·柯司特(Manuel Castells)，夏鑄九等譯，*認同的力量*（臺北：唐山，2002年），頁6~10。

³ 相關的論文研究甚多，例如金銘德，*網路溝通形式與公民社會*，政大社會所碩士論文，民89年；黃啓龍，*網路上的公共領域實踐：以弱勢社群網站為例*，世新傳播所碩士論文，民89年。

市民社會的發展型態⁴。

本論文的第二個動機，在探討網際網路是否真能有助於大陸市民社會之發展，以及網路的線上認同對其國家認同的衝擊。由歷史來看，國家並非人類唯一的政治型態，現代國家的出現是導源於十六世紀的巴伐利亞條約⁵，發展至今成爲世界上最重要的政治主體，但在全球化的今天，多元力量並起，跨國企業、電子游牧族、環保團體、恐怖份子等，這些國際政治的新興單位實體，正與國家競逐影響力，因此國家很可能也成爲歷史的一個過客⁶。的確，目前除了國家外，還未出現一個擁有福利、教育、醫療、武力等綜合性功能的政治主體，在未來很長的一段時間內，國家仍將佔據著無法取代的重要地位，但不可否認的，它的力量確實正在下降。

近代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係與國家相共生的，市民社會提供國家正當性認同，國家則提供範圍予市民社會界定，因此葛蘭西才會提出要搶奪市民社會的主導權，以取代資產階級在市民社會的文化霸權，達成對國家的掌控，然而網際網路的出現卻穿透了國家領域的限制，使用者能與國界外的人就思想、訊息直接溝通，自組各種網路社群，擬定自己的規則，而這些規則很可能是根本無規則，允許任何色情、漫罵、暴力、變態，如果國家想要插手封閉這個網站，使用者馬上就跟游牧民族一樣轉移陣地，因此正如國家是歷史上的過客一樣，在新技術的發展下，市民社會或許也只是人類歷史的一環。

這對中國大陸市民社會的發展起了很大的啓示，就網路的溝通互動來說，中國大陸是一國家力量極強大的政治體，政府機器對社會各基層的掌控，使其市民社會的發展情況一直無法符合西方社會的水準⁷，網際網路或能在虛擬世界提供一言論自由的領域，擺脫國家的掌控；然就網路對國家認同的顛覆來說，網際網路的發達並不能代表市民社會的生成，甚至可能瓦解市民社會的存在。

因此，本論文的研究目的有以下數端：

一、歸納西方的市民社會理論，抽繹其判別標準，以提出吾人所認爲的

⁴ 曼威·柯司特(Manuel Castells)，夏鑄九等譯，，**認同的力量**，頁 12~13。

⁵ 季辛吉(Henry Kissinger)，**大外交**（臺北：智庫文化，1998 年），頁 67~73。

⁶ Thomas L.Friedman 著，蔡繼光等譯，**瞭解全球化**（臺北：聯經，2000 年），頁 36~44。

⁷ 余英時等著，**中國歷史轉型期的知識份子**（臺北：聯經，1992 年），頁 11~22、73~82。

中國大陸市民社會理論。

二、以網際網路的角度探討大陸市民社會之發展，使線上身份與離線身份得到連接。

三、推論市民社會研究在網際網路的世界中，是否已遭淘汰。

第二節、研究途徑

(一) 市民社會為一政治文化的研究範疇

civil society 的觀念最早起源於古希臘城邦時代，當時市民社會、政治社會與文明社會三者並無區別⁸，根據安東尼·布萊克在「布萊克維爾政治學百科全書」中的解釋⁹，古羅馬政治理論家西塞羅在西元前一世紀明確了傳統意義上的市民社會概念，市民社會「不僅指單個國家，而且也指業已發達到出現城市的文明政治共同體的生活狀況。」在他看來，市民社會作為一種城市的文明政治共同體，與野蠻人的社會或野蠻狀態有著重要的區別。首先，它作為一種城市文明，有著自己的城市文化與工商業生活；其次，它作為一種政治文明，有著自己的法律和政府，這些都是人民的共同財產；最後，它是一個道德的集體，其目的在於實現公平和正義的原則，用道德的紐帶把人們聯繫起來。

然而到了十七、八世紀以後 civil society 卻成為契約論者對抗君權神授的利器，政府的正當性不再來自於上帝，而是轉由人民的託付¹⁰，原先在道德、政治意含上合一的 civil society，逐漸成為新興布爾喬亞的代名詞，市民社會開始與政治社會區分，直到黑格爾的國家理論出現，以資產階級為核心、對立於國家的當代市民社會理論才正式成立。因此，civil society 本身就是個西方文化的產物，隨著歷史的發展而有不同的意義，從早期的城邦政治到資本主義民族國家，歷經了多次內含的轉變，在意義上應屬於西方政治文化的一環¹¹。

⁸ 何增科，「市民社會概念的歷史演變」，<http://www.tszz.com/log/02/020815/15.html>，[2002, Dec 24]

⁹ 戴維·米勒(David Miller)，韋農·波格丹諾(Vernon Bogdanor)編，譯者不詳，布萊克維爾政治學百科全書(北京：政法大學，1992年)，頁125-126。

¹⁰ 洛克(John Lock)，政府論(下篇)(臺北：商務印書館，1986年)，頁70-78。

¹¹ John Ehrenberg 在他的 Civil Society 一書中，就視市民社會理論為一不斷演進的政治理念，反映了所處時代的政治文化。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被他區分成三個時期，包括古典市民社會理論的起源、現代化進程中的市民社會理論以及當代社會下的市民社會理論。Ehrenberg 在最後認為當今市民社會的最大敵人不再是共產主義反而是資本主義，為重建市民社會，托克為爾的理念有必要再次復甦。參見 John Ehrenberg, *Civil Society : The Critical History of an Idea*, New York : University Press, 1999.

這種政治文化的述語轉移到中國來時，首先就面臨了翻譯上的問題¹²，對西方而言，當代的 *civil society* 係由城市的中產階級而起，在古典資本主義的趨導下，自然希望政府減少幹預，故與希臘城邦時期那種市民與公民合一的文化背景已有不同，不應稱為公民社會¹³，此前已述及。至於民間社會的說法，由於中國歷史並未有 *civil society* 的過程，其傳統社會的「國」僅是「家」的延伸¹⁴，迥非強調國家／市民社會二元分立的西方社會所比擬，因此若將其適用在漢語社會，反成爲一種亟待實現的社會理想，因此才有所謂「民間社會」的出現，以突出反政府的國家／社會二元對立格局¹⁵。只是這種以策略、規範意義爲顯的民間社會，在論述上卻窄化了 *civil society* 身爲民主基石的意涵，對缺乏民主經驗、習慣官逼民反、充滿威權思維的中國社會來說，反顯不利，尤其在後資本主義的今天，國家與社會已經由官僚與市場不斷地互爲滲透而趨於整合¹⁶，區分兩者不僅與事實未合，更滯限了 *civil society* 在全球化中對主權、國界的滲透性。以市民社會稱之不僅合乎當代市民社會理論之由來，也較能呼應該理論肇起時的文化背景。

（二）研究市民社會的理論途徑

約翰·基恩(J. Keane)曾就市民社會提出了三個研究途徑¹⁷：首先是分析的途徑(*analytic approaches*)，用於解釋某種或是整個社會系統，它的方法是選擇性地舉出重要的制度和行爲者，檢證彼此的互動關係，以求出其源由、發展過程及互動結果，它並非提供一規範性的綱領，而係對現實政治環境提出詮釋，因此市民社會與國家間的運作差異，就成爲其關切的議題，哈伯瑪斯的重建公共領域堪爲其中之尤。

其次是將市民社會作爲一政策導引的研究途徑 (*political calculation*)，此多集中在實際的政治議題，對於市民社會的場域、成熟度以及如何促進其發展，都是該途徑的研究範圍。然而此途徑係將市民社

¹² 一般來說分爲民間社會、市民社會與公民社會三種說法。鄧正來，「台灣民間社會語式的研究」，*市民社會*（臺北：揚智，2001年），頁220~230。

¹³ 林宜潔，*從公民社會理論回應福利國家的危機*（中正社福所碩士論文，民91年），頁8~9。

¹⁴ 石之瑜，*中國大陸的國家與社會*（臺北：五南，1994年），頁32~34。

¹⁵ 鄧正來，*市民社會*，頁18~24。

¹⁶ John Keane, *Public Life and Late Capitalism: Toward a Socialist Theory of Democrac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4), p.82-86.

¹⁷ John Keane, ed. *Civil Society and the State*, (London: verso, 1988), ch.1.

會作為一種手段、工具，如何利用市民社會將政治影響力及於國家，才是它真正的探討核心，因此在界定上，此種論述常模糊了市民社會的定義概念，葛蘭西的市民社會論為此中典型。

最後是規範型的研究途徑(the normative dimension)，在它的命題中，市民社會與國家的分離是應然的，而如何以制度、規範將此理想實現，使民主化得以落實，則為其探討的主軸。台灣在八十年代以後所興起的民間社會研究，以及近年來大陸學者所積極探討的中國市民社會之建構，基本上都屬於這類。

上述三種研究途徑都強調市民社會與國家間的二元分立，也都以兩者的互動做為探討的重心，市民社會與國家的分離似乎成為先驗的命題，這就起了三項問題：其一，市民社會與國家在後資本主義的今天多已呈互為滲透的格局，市民社會所仰賴的資本市場與現代國家的科技官僚，正使兩者模糊不分，若再強調兩者的二元分立，似與事實不符；其二，規範型的市民社會理論一般多用於「遲—外發型」國家，市民社會由來自西方文化，以制度求取真能塑造一市民社會嗎？而若將與國家相對立的都稱作市民社會，是否又簡化其判別標準？其三，國家的存在是市民社會的探討前提，在全球化的今天，身為全球行為者之一的國家，能否在市民社會論中找到定位？反過來說，市民社會理論又該如何自我定位？

（三）本文研究途徑與方法

1. 研究途徑

本文的研究途徑採分析型途徑，研究重點集中在對中國社會的掌握，就其與國家的關係和西方市民社會理論比較，以提出個人認為的市民社會理論，重點分為國家與社會關係、文化領導權與知識份子以及公共領域的產生。誠如之前所言，分析型並非一規範的尋求，而偏重在社會互動與結構的問題上，因此網際網路與市民社會的互動，以及其對市民社會所產生的結構性影響，就成為本文的重心，為加強這部份的宏觀面，並呼應本文將市民社會視為政治文化的一部，本文也兼採歷史—結構研究途徑。

該途徑係結合歷史的縱貫面與結構的橫切面，經由歷史的演進尋找研

究對象的結構性特徵，以擺脫歷史研究中年代堆砌的弊病，社會科學使用歷史結構法的較著人物當推卡多索(Fernando Henrique Cardoso)與法累托(Enzo Faletto)在拉丁美洲的研究上，他們認為應以一種總體動態的理解方式，來考證該社會的社會文化與經濟基礎¹⁸，因此在探討拉丁美洲的經濟發展時，其歷史背景所突顯的社會結構，決定其依賴與發展的路線。卡多索等二人所採用的研究途徑，擺脫了派森思等結構功能論者，忽略分析客體歷史文化的缺陷，有力的排除了經社發展的線性思考，結合了歷史的宏觀面與理論的嚴謹度，這在研究市民社會這一來自西方的政治理論時，顯得份外重要。

本文在歷史的縱切面上，可粗略分為傳統中國社會、中共建政以後至經改前、經改以後三個時期。在傳統中國社會的橫切面部份¹⁹，包括超穩定結構、知識份子對國家的扈從、家國合一的文化結構等；而在中共建政以後的橫切面上，則包括公社單位制的檢討、共產意識型態與政權的合法性以及公共領域和知識份子等，最後在經改以後這一時程，我們將進一步就建政以後的橫切面變化提出分析，藉由這些參考與分析項目，吾人希望就整個社會的結構面能有一傳統至現代的歷史縱切，使本文對大陸市民社會的分析，能兼具歷史的宏觀度與社會的結構面。

2. 研究方法

本文採文獻分析研究法，藉由大量的文獻檢閱，冀能對相關的研究做一整理與批判。在範圍上，包括英文文獻約三十餘種，其中以阿拉托和柯亨合著的「市民社會與政治理論」一書最為主要。該書就西方市民社會理論的歷史沿革有一較全面的整理，並在評析中，提出了影響學界甚深的市民社會三元論，而作者極重的新社會運動，對網際網路與社會互動的影響也極具啟發的意義。

¹⁸ Fernando Henrique Cardoso and Enzo Faletto, *Dependency and Development in Latin Ameri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9), Preface.

¹⁹ 這種以長時間的歷史視角分析者，多認為中國市民社會的發展早在一百多年前已經開始，只是因為國民政府威權統治和毛政權的關係而陷入停滯，直到鄧小平推行經改以後才又復甦，本文並非完全贊同他們的觀點，但認為歷史不能被切斷，將傳統中國社會納入分析，有助於論述的全面。上述分析參見 Arif Dirlik, *Civil Society/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As Critical Concepts versus Heralds of Bourgeois Modernity*, *中國社會科學季刊* (香港), 第3卷總第4期, 1993年, 頁10~17。

而在中文書籍部份，本文共參考了一百餘種簡繁體文獻。柯司特的三本網絡社會專書，是作者的重要參考，該書在虛擬空間、虛擬與現實互動、認同問題上都有深刻的看法，除此之外，國內學者石之瑜與李英明二人的著書，也在本文中大量引用，此二者對後現代、後殖民與全球化的看法，均有獨創性的見解，極富啓發意義。至於在期刊部份，主要有東亞季刊、中國大陸研究、共黨問題研究三者。

本文探討的是網際網路，因此也大量的搜尋了相關網路文章，搜尋介面包含中國期刊網、線上網路與社會研究中心以及 google 等網址，由於網路文章在深度上，大多與一般專書和論文有段差距，故在引用上，偏重對新聞事實類的搜尋，並著重在思考上的寬廣度，以趨勢來看，網路在傳遞的迅捷以及其對著作權的衝擊，在未來很可能彌平目前的深度不足，大幅提高其被引用的比例。

第三節、章節安排

本論文在撰寫時首先面臨兩個轉折：首先，市民社會理論由來自西方，要將其適用至文化、發展皆與之殊異的中國大陸，就需要一次轉折，因此如果不能在回顧西方市民社會理論的過程中，抽繹出市民社會的判準點來加以評判，將喪失立論的嚴謹度；其次，網際網路為一虛擬之載體，它是由電腦連線所構成的全球跨國性溝通網絡，相反的，市民社會則為現實社會之論述空間，在範圍上與國家相對立，如何調融虛擬與現實之關係，又得需要第二個轉折。

我們的處理方式如下，首先檢討網際網路的出現對西方市民社會理論發展的影響，其次再就中西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背景與其論述，進行比較，接著再檢討網際網路對大陸市民社會理論發展的影響，最後再比較中西市民社會理論在網際網路下的發展，並探討全球市民社會的出現。這樣的安排滿足了幾項目的，第一，網際網路是虛擬的介面，討論市民社會理論此一實體論述如何與其洽接，過程中等於比較了中西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程度；第二，既然網際網路是全球性的介面，有著跨地域的特質，那麼由其對市民社會理論的影響，也可反映中西市民社會理論背景的不同，既以確證大陸市民社會理論的存在與內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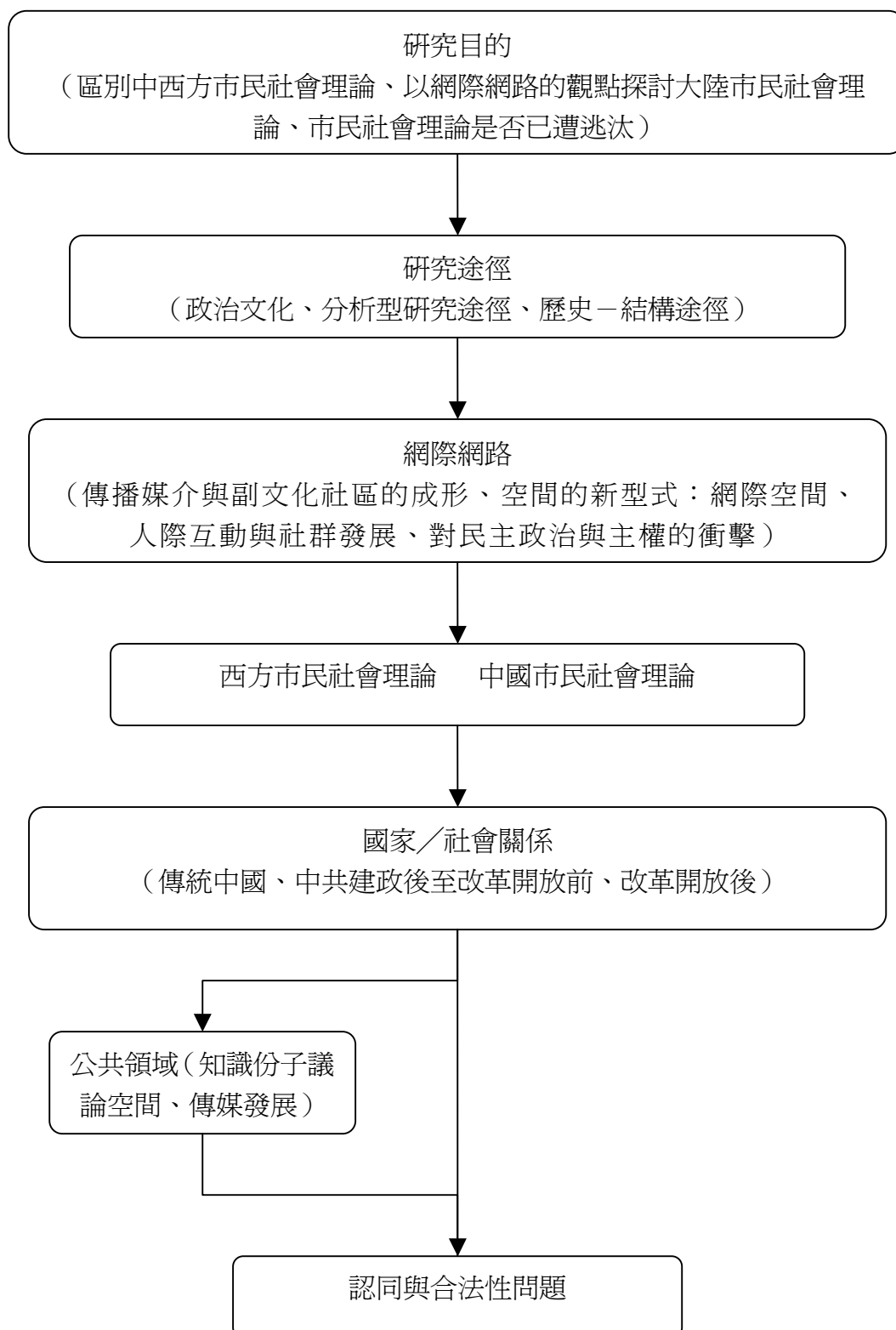


圖 1-1：論文研究架構圖

是故在第二章，吾人將先簡單敘述網際網路的特性及其對社會變遷的影響，包括傳媒連結、副文化社區、虛擬空間論述、社群發展以及對主權疆域的衝擊等，都將分別敘述，其中網絡連結、虛擬空間、社群活動是本章探討的重點。

在第三章，吾人將比較中西市民社會理論的不同，在進入主題之前吾人將先就西方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作一整理。市民社會理論在西方發展已有數百年歷史，由早期的二元論到三元論再到近年全球市民社會理論的興起，不可能在一段章節中得到完整敘述，所以依循網際網路的特性，抽繹其中的關鍵處作討論，不僅能凝聚焦點，緊扣市民社會理論與網際網路的關係，更能在之後的中西市民社會理論的比較上，有所切入。我們提出了國家與社會、公共領域文化領導權三者，與網路連結、社群現象及社區認同三者做比較。而本章所處理的是市民社會的中心領域——社會／國家關係，在方法上採歷史結構途徑，依序由中共建政前、建政後至經改前以至經改後三段，討論的議題包括傳統社會的超穩定理論、合作化運動與單位制等，以釐清大陸對國家和社會關係的看法。網際網路是虛擬的載體，國家和社會此一實體如何透過網路存續，影響了市民社會理論在大陸的適用，也影響了全球市民社會理論的成立。

自八十年代末以來，公共領域的討論已影響了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雖然就哈伯瑪斯而言，市民社會與公共領域係屬二事，但公共領域的活躍影響了市民社會在後資本主義的今天能否存續，以及市民社會與資本主義經濟的互動關係，不可不重，故第四章吾人將就大陸公共領域的發展作一簡要論述，範圍包括大陸傳媒的發展、知識份子的議論空間以及民間團體的發展等，此部份非論文探討的重點，故不擬全面採用第三章的歷史結構方法。

經由前兩章的探討，認同扮演著公共領域與國家／社會論的中心命題，市民社會已成為主權國家建構認同、尋求合法性的來源，公共領域對公意的尋求，以及立基於啓蒙理性的價值，實際上突顯著相同的文化認同是促成溝通行動的背景，而其更是種文化霸權的轉移。虛擬認同的出現，直接左右了市民社會理論在未來的存續價值，第五章吾人將置焦點於此，經由虛擬與實境的認同觀，分析市民社會理論的發展。

藉由論文的研究，國家／社會觀、公共領域、認同三者能否在網際網

路的影響下，使大陸市民社會理論產生實質性的轉變，關係著西方乃至全球市民社會的存在形式，網際網路並非只是對市民社會產生解構，它特殊的溝通互動方式，也非市民社會的架構所能承受，以資訊科技的傳播來取代人類的勞動價值，本身就是對人本社會的挑戰，因此，市民社會理論在未來的發展值得吾人的關注，此部份將在以下章節續做討論。

第四節、研究特點與限制

本文談不上什麼對學術的貢獻，只希望能在引證西方學說與追求中國特殊性的學術之辯中，催促個人以另一角度觀察。網路所形構的新認同是以虛擬的介面，允許個人以其設想來呈現，這種不侷限於想像共同體(imagined communities)的新思維，是吾人早已面對但卻尚未明瞭的新局。市民社會就西方學界的看法，是促成大陸民主化的重要因數²⁰，然此畢竟未脫離國家意識的左右，在前瞻性與務實面上顯有未足，本論文的出發點是希望在做中國研究時，能跳脫中國「國家」的限制，使中國研究有一回歸人本的視角。

誠如之前所說的，網際網路的出現並非社會科學家事前預料的，今天我們所做的研究很多都是屬於收拾殘局、事後諸葛亮的分析，但在學術上，吾人還是希望能對現實社會有較前瞻的貢獻，研究中國大陸市民社會理論若還停留在國家範疇，以產生於二次大戰後的西方市民社會理論做思考，恐無法準確的描述未來大陸市民社會的情狀，因此本文並不打算對市民社會理論提出一結局式的論斷，僅在論述的過程中提出思辯上的質疑。

本文的限制與缺憾有以下數點：

首先，本文雖偏屬於方法論的探究，但在資料的蒐集上卻僅以既有文獻為主，缺乏相關訪談等田野研究，這在務實性上或有缺陷，無法真正反應現時情狀，文獻的形成多半已與真實情狀有段落差，這是作者在論文檢證中的一大疏漏。

其次，有關西方市民社會理論的部份，由於重點在從比較分析中抽取其共同處以為判準，因此其他人對這些學者所做的批判，就非本文所關

²⁰ 關於西方學界自九十年代以來對大陸市民社會的爭議，請參見 Hrath B. Chamberlan, *On the Search for Civil Society in China*, *Modern China*, Vol.19, No. 2 (1993), pp.199~215.

心的議題，雖如此，在缺乏批判的過程中徵引，不免於構思的深度及廣度上有所不足，滯限了本文的嚴謹度。

最後，市民社會的發展關係著一國民主的程度，能否在網路發達的今天以「網路民主」開出另一民主制度的新視野，是研究市民社會所應論及的，本文在此有極大缺陷，若能就網路民主、民意調查及代議士民主等合併比較，相信不僅對傳統市民社會理論與全球化時代的市民社會有更好的認識，對市民社會與國家的互動也將有更深的體認。